

福州十邑旅港同鄉會對現行「公安條例」的意見

香港能夠發展到今日成爲世界矚目、先進、發達，眾人嚮往的現代化大城市，其中一最主要因素是：長期社會穩定、自由、經濟開放，但最重要的是有法治精神。因此世界各國投資者都踴躍來香港，投資設廠、經商、轉口貿易各展其謀，大展鴻圖，而香港市民在和平環境裡，生活得安定、緊張又愉快。而政府爲營造這個和平、安定社會環境，不斷改善地方治安，保障市民權益，使香港更加自由開放，亦加快工商百業蓬勃發展，人人知道在法律面前基本平等。

社會穩定，人民生活在和平環境裡，才能夠發展經濟，大展所長，才能夠享受到自由、多姿多彩的生活素質。每一個成功的城市，政府都必須負責提供安定的社會，保護市民利益和權利。保護之辦法，主要有法理之根據，如有不同意見，應該合法地去爭取。

香港現行之「公安條例」，是香港法治社會所珍惜的條文，特別香港回歸祖國之後，經過認真研究結合世界性公民權利和政治權利國際公約，在保障人權和維持社會秩序之間取得平衡而重新定立的。從根本上保障了社會大眾利益，有利於香港的發展和穩定，創造了更大商機和今後之發展。

當然，每件事物都有兩面不同看法，好事亦有人看作壞事，但是有意見你可以提，不能夠動不動就說「公安惡法」，「公民抗命」等等煽情的話及非法集會。香港繁榮穩定，大家都想。搞亂香港，財團搬離香港，大家都不想。切勿由於認爲舉著民主自由的旗號，就什麼都可以做，變成自私的行爲，同廣大市民切身利益背道而馳。大嚷修改公安惡法的人，難道想香港特區政府沒有管治威信及無法管治嗎？這是市民之福嗎？

近年來社會秩序正在從經濟低潮中復甦。市民生活需要安定社會。去休養生息。政府管治不錯，是有大量事實根據的。縱觀世界各地城市，無論自由民主氣息或人人平等相處或人權尊重等等，香港有誰可比？我們在香港生活得多姿多彩。祥和的社會秩序，更令我們深感受惠，希望大家都珍惜。請勿草率受壓去修改「公安法」。

福州十邑旅港同鄉會  
2000年11月18日